**鄂州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

**2019年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及部门预算单位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市城管委2019年部门决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决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含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评价结果）情况说明

九、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说明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城管委员会2019年部门决算表**

　　一、部门收支决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决算总表

　　三、部门支出决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九、鄂州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 鄂州**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概况

1. 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市城市管理的发展战略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起草全市城市管理方面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并按程序组织实施。

（二）负责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组织、指挥、协调、督办和考核工作，行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范围内的有关行政处罚权。

（三）负责组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的业务培训和管理监督。

（四）负责指导、督办、考核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园林绿化管理、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等工作。负责户外广告、门店招牌等设施规范设置、建筑物立面管理工作。

（五）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审查和工程竣工验收相关工作。

（六）负责城市管理智能化科技引进和推广应用。负责智慧城市管理建设。

（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及部门预算单位组成

1.机构设置情况

鄂州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是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设5个事业单位。鄂州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内设机构9个，分别是：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计财装备科、督办考核科、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科、综合执法科、公共空间秩序管理科、公用事业管理科、基础设施建设科；

改革前，鄂州市城市管理局为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正县级，挂鄂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牌子，与市城市管理监察支队实行“局队合一”模式。改革后，市城市管理局更名为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为市政府工作部门。组建市城市管理和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为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再保留市城市管理监察支队；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为所属公益一类正科级事业单位，机构维持不变。目前改革正在进行之中。

鄂州市容和环境卫生中心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政工科、财务科、管理科、设备科、市容科、工会、妇委会、共青团；基层单位17个：清扫保洁7个环卫所、洁城公司、美洁公司、汽车队、垃圾清运、垃圾中转、垃圾处置、市容大队、渣土运输管理处、公厕管理处、环卫有偿服务收费中心；

市园林绿化中心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管理科、建设经营科、广场管理科。下属单位：市绿化管理处、市西山风景区管理处、市洋澜湖风景区管理处、市滨江公园管理处，市园林设计科研所（生产经营性事业单位）。

市市政设施管理处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政工科、财务科、安全科、妇委会、团委、工会、排水科、工程桥梁科、工程技术科、监察科、综合管理所、维修队、管线所、天畅公司、四个管理站（凤凰站、古楼站、西山站、樊口站）。

2、部门预算单位组成

2019年部门预算包括：鄂州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鄂州市城市管理和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鄂州市容和环境卫生中心、鄂州市市政设施管理处、鄂州市园林绿化中心、鄂州市绿化管理处、鄂州市西山风景区管理处、鄂州市洋澜湖风景区管理处、鄂州市滨江公园管理处。

三、部门人员构成

市城管委机关、市城市管理和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编制人数为410人，2019年纳入部门决算在职人员105人，退休人员25人；鄂州市容和环境卫生中心编制人数为222人，2019年纳入部门决算在职人员250人，其他人员2人，退休人员373人；市市政设施管理处编制人数为10人，2019年纳入部门决算在职人员10人；鄂州市园林绿化中心编制人数为14人，2019年纳入部门决算在职人员9人，退休11人；鄂州市绿化管理处编制人数为101人，2019年纳入部门决算在职人员101人，退休107人；西山风景区管理处编制人数为24人，2019年纳入部门决算在职人员12人，退休9人；洋澜湖风景区管理处编制人数为43人，2019年纳入部门决算在职人员43人；滨江公园管理处编制人数为4人，2019年纳入部门决算在职人员2人，退休1人.

第二部分 鄂州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2019年部门决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决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一）2019年度收入决算合计44430.1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9678万元，占总收入的66.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634.22万元，占总收入的30.69%；上级补助收入229.32万元，占收入的0.52%；经营收入302.86万元,占收入的0.68%；其他收入585.73万元，占收入的1.32%。

（二）2019年度支出决算合计43665.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063.83万元，占支出的39.08%；项目支出26299.05万元，占支出的60.23%；经营支出302.86万元，占支出的0.69%。

按支出功能分类，教育支出43.4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28.2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85.87万元，节能环保支出4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34695.9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266.4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万元，其他支出302.86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基本支出17063.8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235.0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244.5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45.73万元，资本性支出17.15万元，其他支出821.34万元。项目支出26299.05万元。

（三）上年结转6072.48万元。

1. **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说明**

**2019年部门收入决算**44430.1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6594.2万元，增长59.61%，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文明城创建加大了对基础设施投入；2、增加城建项目支出。

**2019年部门支出决算**43665.75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8981.88万元，增长76.9%，主要原因是**：1、扎实推进老旧社区整治改造“40工程”工作，现开工建设工程已覆盖31个社区，占社区总数94%，涉及面积32.4平方公里，居民37万余人；2、坚持不懈地打击新增违建，有计划拆除历史存量违建。对新增违法建设坚持露头就打、发现就拆，发现一起、拆除一起，截止目前，全市控违查违“铁拳行动”共计拆除违法建设2692处，127395.28平方米；3、推进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1.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43312.22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967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13634.22万元。*

*2、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41625.48万元。主要包括：教育支出43.4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28.1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85.87万元，节能环保支出4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32958.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266.4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万元。

1. 上年结转2103.75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29724.33万元，比2018年增加13759.56万元，增长86.1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文明城创建加大了对基础设施投入已经城建项目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支出43.42万元，比2018年减少13.14万元，完成本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职工教育培训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支出828.19万元，比2018年减少53.09万元，完成本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工资、公务费、福利费以及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费（项）支出7.7万元，比2018年增加1.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休人员工资、离退休人员公务费、福利费。

2、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75.18万元,比2018年减少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公务费、福利费。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745.38万元，比2018年减少52.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支出485.87万元，比2018年减少22.99万元，完成本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支出。

1、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91.65万元，比2018年减少4.7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394.22万元，比2018年减少18.26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四）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40万，比2018年增加37.38万元，用于环境卫生保护，主要原因是创文创卫期间，加强道路路面的清扫、清洗、清运等方面的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21057.44万元，比2018年增加6545.41万元，主要是：推进“40”工程老旧社区改造，改造“鄂州样板”。目前共完成道路修复工程22.7万平方米，立面整治5.9万平方米，消除积水渍水点1228处，解决公共照明377处，设置停车位、停车棚3750个，安装消防设施681处，安设晾晒设施380处，健身器材445件套，街头座椅1282个等工程量。2019年，“40工程”共接待省级以上调研考察团60余人次，获得了住建部、省住建厅领导的充分肯定，并作为我省仅有的三个城市之一。用于“40”工程老旧社区改造、创建文明城市、环卫卫生养护、市政设施管养及维护、园林绿化管养维护等。

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1686.45万元，比2018年减少1142.32万元，主要用于“40”工程老旧社区改造、创建文明城市、环卫卫生养护、市政设施运维及养护、园林绿化管养维护等。

2、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款）城管执法（项）714.36万元，比2018年增加203.36万元，主要用于“40”工程老旧社区改造、创建文明城市、园林绿化管养维护等。

3、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170.2万元，比2018年增加1756.54万元，主要用于“40”工程老旧社区改造及园林绿化管养维护等工作。

4、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7076.71万元，比2018年增加3003.94万元，主要用于着力对城区主次干道道路路面、彩砖、盲道砖、站石等市政基础设施破损病害进行紧急抢修，保证道路完好、连续，全年累计修复彩砖41200余平方米、盲道砖2100余米、花岗岩站石1700余米、水泥砼路面21000余平方米；沥青路面灌缝31300余米。

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9304.72万元，比2018年增加2629.56万元，主要用于环境卫生保护，已经建成规范的建筑垃圾转运调配场2处，按标准配备冲洗、降尘设备，建设防渗、排水、围档设施，购置大型粉碎机1台。

6、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105万元，比2018年增加105万元，主要用于“40”工程老旧社区改造、创建文明城市、环卫卫生养护、市政设施运维及养护、园林绿化管养维护。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7266.4万元，比2018年增加7266.4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决算无单列这一项，导致增加。主要用于“40”工程老旧社区改造、城市建设项目等资金支出。

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6718万元，比2018年增加6718万元，主要用于“40”工程老旧社区改造、城市建设项目等支出。

2、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548.4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森林消防事务（款） 其他森林消防事务支出（项）3万元，比2018年增加3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决算无单列这一项，主要用于森林防火及灾害防治、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16242.49万元，占决算总额的37.2%。其中：

(一)人员经费10980.76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10235.0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45.73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1. 公用经费5261.73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六、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261.73万元，占决算的12.05%，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190.37万元，增长391.13%。主要原因是：因创文力度加大，加快“40”老旧社区改造的进度，费用增加。主要包括：办公费63.51万元、印刷费18.87万元、咨询费11.48万元、手续费0.05万元、水费93.94万元、电费38.2万元、邮电费4.35万元、物业管理费3.94万元、差旅费12.13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维修（护）费161.24万元、租赁费52.36万元、会议费0.63万元、培训费43.37万元、公务接待费0.49万元、专用材料费363.48万元、专用燃料费4万元、劳务费51.59万元、委托业务费2669.39万元、工会经费218.02万元、福利费242.7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2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756.29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28.08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382.18万元、办公设备购置17.15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鄂州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鄂州市城市管理监察支队合并办公，国有资产共397.09万元，其中：办公楼2处，建筑面积1701.1平方米，账面价值226.01万元；一般公务用车1台、特种专业用车3台，账面价值27.73万元；电动巡逻车20辆，账面价值101.65万元；专业设备5项，账面价值41.7万元。

鄂州市容和环境卫生中心国有资产共2799.03万元，其中：办公用房4处，建筑面积1836.4平方米，账面金额446.22万元；公厕72座，账面金额308.9万元；压缩站6座，账面金额88.64万元；公务用车、执勤执法用车、生产用车、作业用车210辆，账面价值1955.27万元，

鄂州市市政设施管理处国有资产共508.36万元，其中：现有办公楼2处，建筑面积965.66平方米，账面价值101.79万元；多用途货车3台、账面价值25.54万元；专用设备16台，账面价值381.03万元。

鄂州市园林绿化中心国有资产共64.86万元，其中：现有办公楼1处，建筑面积800.73㎡，账面价值60.9万元；电动巡逻车1辆，账面价值3.55万元；专用设备2项，账面价值0.41万元。

鄂州市绿化管理处国有资产共1021.79万元，其中：老办公楼2处，建筑面积1448.25平方米，账面价值441.71万元；一般公务用车1辆，特种用车31台，账面价值442.98万元；专用设备9项，账面价值137.10万元。

鄂州市西山风景区管理处国有资产共197.23万元，其中：生产用房2处，建筑面积988平方米，账面价值42.88万元，办公用房2处，建筑面积1224平方米，账面价值75.51万元；公务车1辆，账面价值18.48万元，生产用车5辆，账面价值58.84万元；专用设备10项(风力灭火器10台)，账面价值1.52万元。

鄂州市洋澜湖风景区管理处国有资产共315.41万元，其中：生产用房1处，建筑面积370平方米，账面原值126.18万元；公务用车1辆，账面价值23.09万元，专业用车16辆，帐面原值135.48万元；专用设备7项，帐面价值30.66万元。

鄂州市滨江公园管理处国有资产共109.16万元，其中：公园沿线仿古式建筑物群，建筑面积13564平方米，账面价值67.82万元；一般公务用车1辆，账面价值17.98万元，专业用车4辆，账面价值23.36万元。

八、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委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33个，资金15022.8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4.4％。绩效评价结果显示，该33个项目支出绩效较为理想，基本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各项绩效目标。二是在预算执行中,依据绩效目标对项目资金运行状况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了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实现。三是在预算编制中,认真梳理项目活动,依据项目活动明确项目绩效目标、量化关键绩效指标，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依据，提高绩效目标申报的及时性与规范性。四是完善绩效报告与公开制度,推动绩效信息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2019年度城管委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鄂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城管执法提能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0万元，执行数为22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开展“强、转、树”等专项行动。提高城市管理执法队伍的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转变工作作风，树立崭新形象；二是开展各类专项整治；狠抓环保任务攻坚，打赢污染防治战；三是完善各类规章，建立城管标准化管理制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城市管理执法改革推进较慢，存在执法边界不清、执法力量不足等问题；二是城市管理长效机制还不健全。城市管理违法违规现象反复情况比较突出，督办落实力度不够，考核机制、常态化运行等方面与市民要求还有差距。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以城管执法体制改革为载体，推进“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等活动延伸，以智慧城管平台为基础，做实社区网格，推进智慧城市管理建设，提升城市管理执法队伍整体水平；二是以“清风城管建设”为抓手，从落实制度、高效履职、严格问责等方面，继续开展“清风城管建设年”活动，督促城管队伍实干、敢干、能干，形成作风务实、措施做实、成效显实的城管工作风气。

**附件：《2019年度城管执法提能项目绩效自评表》**

**2、**鄂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第三方公司考核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2万元，执行数为132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加强数字城管信息采集、监督、考核的透明度和公正性。完成主城区76个网格每月采集案件，有效上报总量达5000条以上；每月对主城区（具体到街办）和非主城区（20个乡镇）进行了暗访、明查考评。对考评单位城市管理工作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不定期暗访检查，收集城市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出具考评报告，有效解决城市管理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机构改革原因，区、街（乡镇）区划调整对第三方考核工作影响很大；二是第三方考核公司对非主城区考核频次还不够高，点位还不是很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按照市委、市政府机构改革后的相关要求，调整案件采集和第三方考核机制，切实发挥考核效能；二是适当增加对非主城区的考核暗访频次，区域全覆盖，完成网格化、精细化管理的目标。

**附件：《2019年度第三方公司考核项目绩效自评表》**

1. 鄂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控违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25万元，执行数为325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2019年全市共计拆除违法建设3991处4.96万平方米，拆除数量、面积和规模都超过历史同期水平；主城区40工程共计拆除3个街办10个社区的历史违法建设1988处63221㎡，打通消防通道48处，消除安全隐患189个，解决了一大批历史遗留下来的、多年来一直未解决的老大难问题，得到了全社会的一致好评；二是2018年以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为统领，以落实全省违法建设专项治理五年行动的部署和要求为目标，以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体制改革为契机，以继续深入推进控违查违“铁拳行动”为抓手，继续在主城区大力开展“40工程”拆违行动，确保五年行动顺利推进并圆满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营造氛围，形成良好拆违态势。进一步加强舆论引导，在新闻媒体上开设专栏，大张旗鼓地宣传铁拳行动和“40工程”拆违工作，在全社会营造依法办事、严肃查处违法建设；二是以持续提升群众满意度为宗旨，深化推进“40工程”、“铁拳行动”等民生民心工程。继**续实施控违查违“铁拳行动”、城郊结合部、城中村、立面空间、人行道净化等环境整治工程，按照“40工程”推进计划节点要求，到边到角、因地制宜，全面完成我市40个社区公共管理、公共安全和公共服务方面建设整治任务。

**附件：《2019年度控违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4、鄂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数字城管指挥中心坐席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9万元，执行数为39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将鄂州市数字城管12319热线打造成高效、智能、权威、规范的公共服务平台，提高政府公共服务水平和行政效率；二是为市民参与城市管理提供多元化的手段，简化市民咨询、投诉、建议的流程，提升城市形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2019年共受理案件21875件，将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和工作效率进一步提高；二是应对市民诉求，及时协调相关部门进行处置。下一步科学配置座席员，建立科学的岗位考核机制，加大项目管理力度，从案件建立严、任务派遣准、稽查结案实、考核评价真四个方面全面推进城市管理水平。**

**附件：《2019年度数字城管指挥中心坐席员项目绩效自评表》**

1. 鄂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政府公益宣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通过**公益**宣传，使文明理念入心入脑，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为鄂州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而努力；二是确保公益宣传全覆盖，传播社会文明，弘扬道德风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公益宣传和向公众输送文明道德观念力度需进一步加大，以提高他们的文明程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传播社会文明，弘扬道德风尚。

**附件：《2019年度政府公益宣传项目绩效自评表》**

**6、**鄂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执法装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加强队伍建设，广泛开展“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活动，加强基层基础建设，购置执法装备，为一线执法人员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切实保障了执法人员的人身安全，提高了城管执法的应急处置能力；二是积极加强基层基地建设，打造一支“政治合格、业务过硬、作风优良、纪律严明”的行政执法队伍，使城市管理工作迈上新台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随着城市经济快速发展，城市规模不断扩大，老百姓对城市管理水平要求越来越高，城市管理问题日益突出，重要性日渐凸现，为更好保障执法人员自身合法权益和人身安全，提升执法装备势在必行。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继续完善执法装备，确保执法人员的安全，并让其牢固树立良好的执法形象，全力维护城市的社会治安，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附件：《2019年度执法装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表》**

**7、**鄂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主城区悬挂国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计划国庆、春节等重大节日期间，在我市城市进出口通道、桥梁、主次干道等悬挂国旗2220余面。二是提供良好的营商环境，为国际航空大都市建设提供有力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自然因素，国旗有破损及缠绕旗杆现象。下一步改进措施：安排专业队伍对国旗进行维护，确保国旗能够迎风招展。**

**附件：《2019年度主城区悬挂国旗项目绩效自评表》**

**8、**鄂州市容和环境卫生中心**公厕管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5万元，执行数为235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环卫局直管公厕69座，免费对外开放，对外运行时间为24小时，管理时间为8小时。对直管的69座公厕内的设施做到及时维护，对公厕内外卫生不间断的清扫保洁，保持公厕环境卫生，给市民提供高质量服务；二是解决灵活就业人员，营造招商引资环境，提升城市环境质量，提升城市品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各项养护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

**附件：《2019年度公厕管养项目绩效自评表》**

**9、**鄂州市容和环境卫生中心**“环卫工人节”慰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由于城镇化进程逐步加快，城区面积不断扩大，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收运转运处理的工作任务日益繁重，广大环卫职工发扬“宁愿一人脏、换来万家洁”的精神，吃苦在前，为城市的整洁文明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为了发扬环卫人精神风范。每年的10月26日为湖北省环卫工人节。我市市委、市政府对环卫工作高度重视，每年环卫工人节拨付一定的专款慰问环卫工人（主要依据是鄂建文（2014）67号及其它相关文件精神）；二是提升环卫工人工作热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各项养护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要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

**附件：《2019年度环卫节慰问项目绩效自评表》**

**10、**鄂州市容和环境卫生中心**泽林冲洗站管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由城南进城的所有大型载物车辆一律免费进入泽林车辆冲洗站，冲洗干净后再进城。平均每日清洗车辆300台次以上，日清运遗留淤泥1.8吨左右，减少了车辆扬尘污染；二是美化鄂州，让市民有个洁净环境生活，为我市招商引资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各项养护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中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

**附件：《2019年度泽林冲洗站管养项目绩效自评表》**

**11、**鄂州市容和环境卫生中心**护栏清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清洗6条主干道的护栏508万余米；二是美化鄂州，让市民有个洁净环境生活，为我市招商引资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各项养护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

**附件：《2019年度护栏清洗项目绩效自评表》**

**12、**鄂州市容和环境卫生中心**垃圾场渗滤液处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6万元，执行数为216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认真落实《湖北省“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全达标”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着力推进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收转运设施、存量垃圾治理能力建设，积极防范与化解“邻避”问题，实现我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二是提升城市环境质量，提升城市品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各项养护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

**附件：《2019年度垃圾场渗滤液处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13、**鄂州市容和环境卫生中心**建筑垃圾场消纳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加强了城市环境卫生的管理，并达到卫生质量，确保建筑垃圾的倾到消纳，租赁建筑垃圾消纳场，对建筑垃圾场进行平整、辗压、喷药消毒，确保垃圾分类收集，推动我市文明创建工作；二是提升城市环境质量，提升城市品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各项养护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

**附件：《2019年度建筑垃圾场消纳项目绩效自评表》**

**14、**鄂州市容和环境卫生中心**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解决急需小型设备购置，加强了城市环境卫生的管理，并达到卫生质量，推动我市文明创建工作；二是提升城市环境质量，提升城市品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各项养护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

**附件：《2019年度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表》**

**15、**鄂州市容和环境卫生中心**城区垃圾处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00万元，执行数为210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我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经市政府批准，2013年4月我市通过BOO模式招商，引进华新水泥厂建设了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场。2016年10月正式投入运行至今，华新垃圾预处理厂运行正常，垃圾场日收纳处置垃圾约600吨，处理率100%。当前，我市生活垃圾均经过粉碎、干化、分选等工序后，其中有机质、可燃物作为燃料送入水泥窑燃烧，灰渣、砖瓦碎块等破碎后作为水泥生产原料，较好地实现了垃圾的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理。垃圾渗滤液通过专用管网收集到渗滤液存储池，经垃圾场渗滤液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二是解决灵就业人员，营造招商引资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各项养护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

**附件：《2019年度华新垃圾处置项目绩效自评表》**

**16、**鄂州市容和环境卫生中心**环卫作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701万元，执行数为3701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全面开展高标准大清扫、高质量大清洗、高频次大清运、高站位大执法、高服务大征收、高密度大督办、高效率大处理活动，实现主城区环境整洁、管理有序、功能完善、安全舒适、群众满意的环境卫生质量大提升；二是环卫作业卫生质量全部达到预期指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各项养护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

**附件：《2019年度环卫作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17、鄂州市市政设施管理处城市道路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40万元，执行数为44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维修彩砖2103.4㎡，维修砼路面1376.97㎡，维修沥青砼路面8203.9㎡，维修站石630.1m,维修花岗石隔离柱47根，跟换井篦93套，跟换沟盖板93块，对城区道路及其附属设施破损等情况严格按相关标准和规范实施维修养护，并验收合格；二是确保城市道路及其附属设施完好，提升我市市政设施管理水平，推动我市文明城创建工作的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大量道路病害未能得到及时修复；二是养护经费投入严重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养护资金投入。**

**附件：《2019年度城市道路养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18、鄂州市市政设施管理处排水设施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人工清掏沉沙井9262座，淤泥平均深度0.45m,运距9km，对进水井及雨水检查井制定清掏施工方案，严格按相关标准和规范实施清掏，并验收合格；二是确保城区进水井及雨水检查井设施完好，使用功能正常，提升我市市政设施管理水平，推动我市文明城创建工作的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投入经费超额；二是部分多年未清掏路段进水井进行了清掏。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清掏路段。**

**附件：《2019年度城区排水设施养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19、鄂州市市政设施管理处城市亮化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3万元，执行数为53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共用普工330工日，技工330工日，皮卡车165台班，更换七彩投光灯320盏，更换黄腊管179m,更换6㎡铜芯护套258m，更换空气开关2个，拆除损坏投光灯16盏；二是组织日常巡查，发现亮化设施破损情况及时组织维修养护，严格按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操作，并检查合格。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

**附件：《2019年城市亮化维护养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20、鄂州市市政设施管理处城市桥梁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为6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养大桥84座次，保养人行天桥12座次，桥梁沉降观测10座次，栏杆机械除锈、刷漆1101.33㎡，拆除并恢复沥青砼桥面106.79㎡，制作安装16座桥梁警示标语牌80块；二是确保城市桥梁及其附属设施完好，保证桥梁正常运行，提高市政设施管理水平，提升我市城市形象，推动我市文明城创建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投入经费超额；二是突发事件增加维修内容。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巡查管理，从城管计划中列支维修资金。**

**附件：《2019年城市桥梁维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21、鄂州市市政设施管理处专项整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5万元，执行数为145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施划停车泊位20000㎡，清理违章占道、临街立面、文明施工、停车秩序、强弱电、燃气、自来水共亨单车等整治用技工4816工日、面包车520台班，自卸汽车10台班，挖机4台班，铲车10台班，叉车10台班，安摩托车、电动车按指示牌150个、机动车停车指示牌20个，维修标志牌50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

**附件：《2019年专项整治项目绩效自评表》**

**22、鄂州市市政设施管理处巡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55万元，执行数为755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按设施养护规范对管辖设施进行巡查。总设施量：沥青砼路面345.84万平方米，水泥砼路面105.43万平方米，人行道137.78万平方米，路名牌843块，桥梁100.73千平方米，电梯2台，下水道754.803千米，泵站3台，环湖格栅19座，电缆3.1千米，架空县挑灯3044盏，护栏管0.91千米，照明配电箱17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

**附件：《2019年巡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3、鄂州市园林绿化中心广场游园养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9万元，执行数为149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1）绿化养护面积实际完成23.06万平方米；（2）绿化养护次数实际完成48次；（3）新栽树木成活率实际完成率95%；（4）绿化苗木保存率实际完成率95%；（5）绿化养护合格率实际完成率95%。社会效益主要是美化游园环境，提升城市品位，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生态效益主要是保护、改善了市民居住环境，基本达成预期。游园养护经费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下一步将**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2019年广场游园养护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4、鄂州市园林绿化管理局创建生态园林城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为51.26万元，完成预算85.43％。主要产出和效益：（1）电视技术报告片拍摄制作金额实际完成17.8万元；（2）园林绿化成果画册实际完成9.8万元；（3）建成区绿地面积实际完成1314.42公顷；（4）绿化覆盖率实际完成43.22%；（5）绿地率实际完成37.48%；（6）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实际完成11.32平方米；（7）资料印刷份数实际完成1000份；（8）培训场次实际完成2次；（9）数字化园林专管员经费（每人/年）实际完成9.95万元；（10）园林科普宣传费用实际完成1.8万元。全面完成了国家园林城市省级复查考评，顺利通过并全面达标，园林绿化考核指标达到了年度预期。积极推进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重点谋划节约型绿地、防护绿地、城市绿道、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标建设、数字化园林、林荫路推广率达标建设等重点项目库，积极推进生态园林城市创建，不断巩固创建成果，城市绿地总量大幅增加。下一步改进措施：将进一步完善我市城市园林绿化系统保障体系，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改善我市的生态环境，打造宜居城市。

附件：《2019年创建生态园林城项目绩效自评表》

25、鄂州市园林绿化中心园林工程运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48万元，执行数为271.51万元，完成预算78.02％。主要产出和效益：（1）园林设施维修面积实际完成13200平方米；（2）生产资料购置数量实际完成22吨；（3）白蚁防治处数实际完成444处；（4）苗木补栽面积实际完成42400平方米；（5）开展宣传活动次数实际完成2次；（6）绿化设施完好率实际完成91%；（7）绿化保持率实际完成95%。完善了城区精细化管养考核体系，公园绿地环境优美、园林设施完好、游园秩序良好，提升了城市品位，生态效益保护、改善市民居住环境，基本达成预期。保运转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附件：《2019年**园林工程运维**项目绩效自评表》**

26**、鄂州市绿化管理处城区道路绿化及广场游园管养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68万元，执行数为668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社会效益为美化城区道路花坛游园环境，提升城市品位基本达成预期。生态效益为保护、改善市民居住环境，基本达成预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城区道路花坛游园养护费各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2019年城区道路绿化及广场游园管养费绩效自评表》**

**27、鄂州市绿化管理处2019年保运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91万元，执行数为1236.2万元，完成预算95.76％。主要产出和效益：社会效益美化城区道路花坛游园环境，提升城市品味基本达成预期。生态效益保护、改善市民居住环境，基本达成预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城区道路花坛游园养护费各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2019年保运转项目绩效自评表》**

**28、鄂州市西山风景区管理处广场游园养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58万元，执行数为758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绿化养护面积25.58万平方米，绿苗树木保存率及存活率达到98%；二是共接待入园220万人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游园养护费及保运转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2019年广场游园养护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9、鄂州市西山风景区管理处保运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56万元，执行数为456万元，完成预算9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社会效益美化游园环境，提升城市品味基本达成预期；二是生态效益保护、改善市民居住环境，基本达成预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游园养护费各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2019年保运转项目绩效自评表》**

**30、鄂州市洋澜湖风景区管理处游园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59万元，执行数为859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绿化养护面积74.75万平方米；二是绿苗树木保存率及存活率达到9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游园养护费各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2019年游园养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31、鄂州市洋澜湖风景区管理处2019年保运转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90万元，执行数为549.68万元，完成预算93.17％。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电器设备维修数量210件；土建工程维修面积26380平方米。二是苗木栽补数量25.87万株，绿化设施完好率达到95%。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游园养护费各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2019年保运转项目绩效自评表》**

**32、鄂州市滨江公园管理处游园绿地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6.87万元，执行数为206.87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社会效益美化游园环境，提升城市品味基本达成预期；二是生态效益保护、改善市民居住环境，基本达成预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游园养护费各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2019年游园绿地养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33、鄂州市滨江公园管理处园林绿化保运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46万元，执行数为246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社会效益美化游园环境，提升城市品味基本达成预期；二是生态效益保护、改善市民居住环境，基本达成预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市财政只拨付了231万元，游园养护费各项绩效目标及保运转维修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项目执行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特别是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评价数据积累方面的工作，按照市财政局部署重点在绩效管理方面进行优化，并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2019年园林绿化保运转项目绩效自评表》**

1.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全委系统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根据绩效评价结果结合下年度工作实际，使用项目经费，重大经费列支要经过党组或机关扩大会议讨论，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办事，严格按照年度预算计划使用项目资金，按时按进度做好项目资金使用执行情况。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九、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427.37万元，实际采购124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96.3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34.5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9.87万元。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52.36万元，比上年减少45.36万元，下降46.42%。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5.2万元，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出境）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决算0.49万元，比上年减少0.73万元，下降59.84%。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六条意见”以及市委实施细则，严格控制公务招待次数、招待标准。2019年国内公务接待共8批次，共计61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1.87万元，比上年减少39.43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019年度我单位无公用车购置计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1.87万元，比上年减少39.43万元，下降43.19%，主要原因：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六条意见”以及市委实施细则，加强财务管理，切实做到厉行勤俭节约。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量0台，保有量4台。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634.22万元，比上年增加116.3%；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1421.9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901.15万元，比上年增加147.04%，变化原因是本年度是创文攻坚之年，加大清扫力度、加快“40”老旧社区改造工程进度、增加城建项目。**

1. 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长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的各项支出。主要包括：人员经费（单位基本支出中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和日常公用经费（单位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包括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鄂州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2019年部门决算表

附件：一、部门收支决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决算总表

　　 三、部门支出决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九、鄂州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